## 食用菌菌种买卖合同

出卖人:			签订时间:				
买受人:			签订地点:				
起始日	起始日期: 截止日期:						
计划金额(元):							
第一条 标的、数量、价款及交(提)货时间							
产品名	   交货时	   单位			保护价	总金额	
称		(kg)	数量	单价	(元	(元)	
4/3//	-	(Ng)			/kg)	(76)	
第二条 质量标准:按《食用菌菌种管理条例》检验标准、方法、地点及期							
限; 买方于菌种接种之日起 10 日内提出验收要求的, 按前款规定的质量标准到							
买方种菇地验收。卖方自接到买方在上述期限内提出的验收要求之日起3日内未							
办理验收的, 视为质量不合格。买方在上述期限内未提出要求的, 视为质量合格。							
第三条 白菇菌种的交货地点、时间及提供方式:。							
第四条 定金							
买方在							
(抵作货款)。定金支付后,因买方违约解除合同的,定金不予退还;因卖方违约							
解除合同的, 应双倍返还定金。							

第五条 标的物的所有权自时袒转移,但买受人未履行支付款价义					
务的,标的物属于所有。					
第六条 运输方式及运输费用负担;由卖方送到买方指定的投					
售点。运输费用由方负担。					
第七条 结算方式、时间及地点:					
担保方式(也可另立担保合同)。					
第九条 菌种瓶的供应及回收和费用负担: 菌种瓶由卖方提供, 每个菌种瓶					
收取押金元,由买方于菌种出售后日内返还菌种瓶时按实					
际返还的个数退回。					
第十条 本合同解除的条件。					
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: 违约方按合同总金额的%向守约方支付违约					
金。					
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: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,由双方					
当事人协商解决;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;协商或调解不成的,按下					
列第种方式解决:					
(一)提交					
(二)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。					
第十三条 本合同自起生效。					
第十四条 其他约定事项					
卖方必须做好对买方的售后技术指导服务。买方未按卖方的技术指导操作而					

引起的损害,由买方自负。菌种在有效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的,由卖方负责调换。

出卖人	买受人
出卖人(章):	买受人(章):
住所:	_ 住所:
法定代表人:	
居民身份证号码:	_ 居民身份证号码:
委托代理人:	_ 委托代理人:
电话:	电话:
开户银行:	开户银行:
帐号:	帐号: